

奏响和谐乐章

——嘉鱼深入开展平安创建工作纪实

通讯员 李文艺 陆秋良

近几年来,嘉鱼县委、县政府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深化平安建设,有力维护了社会稳定。2005至2008年度、2009至2012年度连续两届被中央综治委授予“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称号。

全员参与激活力

该县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的理念,咬定平安不放松,将建设平安和谐嘉鱼、提升人民幸福指数作为平安建设的首要工作来抓。成立了“深化平安嘉鱼建设指挥部”,县委书记熊征宇、县长余珂分别任政委、指挥长,相继出台了《关于深化平安嘉鱼建设的意见》、《平安嘉鱼建设行动方案》;各镇、县直各单位相应成立了平安建设领导机构,以召开干部职工会、小区居民会为载体,层层开展宣传动员,发动群众参与。县政法部门干部走出去,主动听取群众意见,积极做好案件回访工作,千方百计提高群众对政法机关的执法满意度;开展了“平安嘉鱼”宣传月活动,并在县电视台、嘉鱼网开辟了专栏,及时报道创建行动情况;全县共竖“平安嘉鱼”大型宣传牌21块,刷写永久性标语2000余条,发放宣传单10万余份,在“二乔公园”附近建起20余米的平安建设宣传文化长廊,营造人人为“平安嘉鱼”做贡献的浓厚氛围。

加强对公民和学生的法制教育及思想道德教育,不断增强其知法、懂法、守法自觉性。在全县大力开展了平安知识及法治教育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五进”活动,为群众参与创建平安活动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发动全社会广泛参与

平安镇、平安村(社区)、平安家庭、平安单位、平安校园等基层行业平安创建工作;认真落实“群防群治、自保自安、巡警巡逻”三大方略,开展“十户联防”,实行门栋联照、邻里守望。在继续巩固社区网格化的基础上,深入推进农村网格化管理,开展社会服务工作;一些义工、“三老”等自发参加治安志愿者,积极参与“110”行动,协助交巡警维持社会治安,抓获犯罪分子。今年来,广大群众为公安机关提供违法犯罪线索139条,抓获违法犯罪分子17人。截至目前,全县已有4人被省、市评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

健全网络建体系

织牢“治安防控网”保稳定。在城区,有两支60人的巡警队,由公安局巡警大队、交警大队联合组织开展昼夜巡逻,与城区两个派出所组成5分钟内防控圈;其他各镇也都组建了治安联防队,在镇区各交通路口、穿镇公路等要道开展治安巡逻,在社区、农村,有网格信息员、中心户长、楼栋治安员自愿开展劝导、巡逻工作。在各企事业单位,有109支护厂队、护校队等各类保安队“看护院”。在县级层面,构建融社会矛盾纠纷调处、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市民服务、法律援助、信访接待、应急处突指挥、社情民意反映等10多项职能于一体的“县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县维稳中心”、“县信访接待中心”等平台;在乡镇层面,整合综治办、派出所、司法、法庭、信访等部门的力量,建立“群众服务中心”、“社会管理服务中心”、“网格管理中心”,实施问题联处、社会联管、工作联动、矛盾联调、治安联防、

平安联创。在村(社区)层面,全面建立“群众服务站”、“综治工作站”、“网格管理站”,推进配套建设,每个村配1名综治主任,每个自然湾(组)选一名中心户长、每个社区设一个警务室、配备1至2名民警,每个楼栋选一名楼栋治安员,每个网格配一名网格信息员,推进群防群治。

织牢“矛盾调处网”解民忧。全县大力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将隐患苗头消除在萌芽之中,构建起县、镇(县直单位)、村(社区)、组(湾)四级矛盾纠纷调处组织,学习“枫桥经验”,积极推行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对接配合,并成立了医疗事故、交通事故等专业调解组织;经常性开展县委副书记、镇委书记大接访活动,县委每天安排一名县级领导坐阵县信访局接访,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引导群众合理表达诉求。同时,县“四大家”领导主动包保化解信访积案、难题,今年来,已妥善化解12件“骨头案”、“钉子案”和“三跨三分离”信访积案。

织牢“管理服务网”强基础。今年,该县在社区网格化管理的基础上,强力推进农村网格化管理,全县共划分为587个网格,按“一格一员”的标准,配齐了网格信息员;县委、县政府筹资50万元,为全县每个村、社区配备一台电脑,建起社会管理信息平台,另安排26个公益性岗位担任各镇网格信息管理员,要求网格信息员开展社会服务,定期开展入户调查,建立民情日志。同时,该县不断加强对流动人口、刑满释放人员、闲散青少年、流浪未成年人、吸毒和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的教育和管理,摸索出“嘉鱼稳控二十法”,确保对各类特殊人员分门

别类落实稳控措施,分别采取“依法打击稳控”、“平安联创稳控”等多种方式坚决稳控到位。

强化手段扩战果

立足县情实际,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平安创建工作,是该县保持社会平安稳定的亮点。

今年初,县政府筹集资金500万元,实施城市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在农村,大力开展了“十户电话联防”,构建了一张遍布百姓家中的网,实现联防到户,技防到人,切实增强了百姓的安全感和自保自安意识。城镇主要街道、繁华商业区、重点要害部位、治安保卫重点单位视频监控覆盖率达到100%,大街小巷路灯覆盖率达到100%。

开展严打整治专项行动。建立了治安形势分析、研判和评估机制,坚持开展“打黑除恶”、“一霸四强”等专项行动,始终保持了对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截至目前,在“百日会战”专项行动中,已打掉黑恶团伙15个,打击处理50余人,有效震慑了违法犯罪,维护了全县治安稳定。2014年上半年省“一感两度两率”电话测评结果显示,全县群众对社会治安的满意度在全省103个县市区中排名第28位,居全市第一。

如今,建设“平安嘉鱼、和谐嘉鱼”的时代强音,正在南嘉大地上响彻、延伸……

兄玩牌气母



本报讯 通讯员董慧艳、吕杰报道:儿子老赖在麻将馆打麻将,老母亲劝阻无效发生口角,孝顺的弟弟迁怒麻将馆老板将其打伤而获刑。经崇阳县检察院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被告人田某有期徒刑1年3个月。

今年6月5日,被告人田某的胞兄田某某在魏某开设的麻将馆打麻将,母亲胡某来到麻将馆责骂其不该老打

弟伤人获刑

麻将,输钱不说还耽误正事,母子为此争吵,胡某气得在麻将馆门口大哭。被告人田某闻讯赶来,看到七旬老母在麻将馆门口痛哭,难忍心中愤怒,认为这都怪某为招揽生意邀约其胞兄来麻将馆打麻将,便挥拳殴打魏某脸部,随后又拿木凳打击魏某背部,将魏某打伤。田某当日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在魏某住院期间,田某赔偿其各项经济损失96500元。经法医鉴定,魏某脾脏破裂并失血性休克,手术切除脾脏,损伤程度为重伤二级。

公诉机关指控田某犯故意伤害罪,但被告人投案自首,积极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取得被害人谅解,“依法应当从轻处罚”的量刑建议被法院采纳,法院依法对田某从轻判处。

法与社会

售假药坑人



本报讯 通讯员吴戈、杨桃平报道:近日,通城县检察院公诉的一起生产、销售假药案被一审判决,法院以生产、销售假药罪判处被告人刘某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1年,并处罚金1000元。

2012年2月2日,家住山东省青岛市某区的刘某创建了一个销售“利尿消炎丸”的网站。

受罚终害己

尔后,刘某从青岛市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购进一批钙片、维生素C等予以混合自制成所谓“利尿消炎丸”,再换上在青岛市某包装印刷有限公司订做的“利尿消炎丸”包装在网上兜售。2012年5月24日,通城县隽水镇居民聂某登录该网站,受该网站标榜此药有神奇疗效的影响,花972元钱购买了两瓶“利尿消炎丸”。聂某服用该药后不见疗效怀疑该药为假药,遂向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12331投诉举报。

经鉴定,聂某所购两瓶“利尿消炎丸”均为伪造批准文号、无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核发的医药产品注册证的假药。案发后,刘某退还了聂某972元。

2013年5月,刘某涉嫌生产、销售假药罪被通城县公安局抓获归案。

“四力”化解群众“心事”赢满意

○郭正华

今年以来,崇阳县公安局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为契机,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严打各类违法犯罪,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注的四大“心事”,消除了大量的社会安全隐患,打牢了社会治安防控基础,推进了崇阳平安建设工作,实现了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的明显提升。

一、倾力服务民众,解决群众“难心事”。一是擦亮窗口强服务。认真落实县公安局24条优化经济社会发展举措,确保准确、快速、高效、便捷地为群众办理各项公共业务;开展业务网上申请、预约,有效缩短了群众办理业务所需时间;

开展“首问责任制”窗口服务,设立监督电话和举报箱,接受群众监督评议,做到对前来办事的群众“来有迎声,问有应声,回有送声”;主动提前预约为群众办理照相、办证等业务,最大限度地方便群众。

二是规范110接处警工作。深入开展“10再快一分钟”活动,进一步细化标准、流程,确保每一起报警求助事项都得到妥善受理和处置。在处警过程中,

冷静理性对待群众报警,不与报警群众发生正面争执,认真受理处置群众报警求助,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三是整改问题提升窗口服务形象。重点对窗口工作人员“冷、硬、横、推、拖”等问题,以及对出入境办证过于繁杂、身份证件办理时间

过长、车辆办牌办证不便等问题进行专题整改,切实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二、着力化解矛盾,解决群众“烦心事”。一是紧紧围绕征地拆迁、重点工程建设、安置补偿、医患纠纷和非正常死亡等热点、焦点问题,全面收集预警信息,做到提前发现,超前处置。二是针对群众反映的信访问题,采取了“谁首接、谁负责”、“限时办结”、“责任倒查”等制度,

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民警的信访接待职责,提高信访事项的办结率、信访率。

对排查出的各类容易引发上访的案件,在全力调查处理的同时,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对因案、事件所引发的问题及时给予化解和救助。三是定期组织民警开展执法交流、案例分析等活动,深入分析执法办案过程中每一个环节存在的问题,全面提高公安机关的执法透明度和公信度。

今年以来,崇阳县公安局坚持从人民群众反映

最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入手,将侦查

打击寻衅滋事、聚众斗殴、故意伤害等

暴力犯罪作为主攻方向,实行一案一

专案专攻,做到案件未破,专班不散。

特别是平安建设百日会战期间,全

局民警着力攻坚,相继侦破了“7·31”团伙贩毒案、“7·23”特大盗窃案、“8·19”重大抢劫案、“4·28”尾随强奸案等一大批重大案件,彰显了崇阳公安吃苦耐劳、能征善战的优良品格。二是紧盯“小案”不放松。对打架斗殴、偷窃、赌博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小案件”保持“零容忍”,特别是加大对侵财案件的侦查和追赃力度,下大力气主攻“两抢”、盗窃、诈骗等4类侵财案件,及时为受害群众挽回损失,有效提升了打击效果,增进了辖区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三是紧扣专项行动开展严打整治。深入推进春季治安攻势、平安建设“百日会战”等专项行动,形成强大震慑,全力营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8月份开展百日会战以来,崇阳县公安局破获各类刑事案件387起,刑事拘留167人,起诉148人,查处治安案件167起,行政拘留203人,强戒42人,追回逃犯35人。四是强化街面巡逻。以城镇街道为框架,科学划分巡区,组织巡逻、社区民警、派出所民警、以及机关民警等力量,开展24小时不间断巡逻,特别是在重大节日、敏感节点启动一级巡防,公安民警和武警战士联合开展武装巡逻,切实做到屯警街面,提高街面见警率,增强群众安全感;充分发挥科技巡防作用,在全县构建了以重点部位、主

要道口视频监控系统为支撑的科技防控体系,密实了社会面防控。今年以来,全县通过巡逻抓获现行嫌犯28人,破获各类案件61起。

四、全力沟通约谈,解决群众“关心事”。一是创新联系渠道。邀请社区、企业和“两代表、一委员”开展“开门评警”活动,实地参观公安指挥大厅、办案区、刑事侦查技术室,诚恳征询他们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依托公安微博等互联网平台,加强与群众的互动交流,赢得群众对公安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二是坚持常态化走访。组织民警深入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居民、村民家中,征求意见,了解群众需求,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三是关爱帮扶解民难。主动深入辖区摸清辖区贫困户、孤寡老人、失学儿童等弱势群体基本情况,做到平时多沟通、节日慰问,及时为他们解决生活中实际困难。今年以来,全局共收集意见建议213条,有效整改问题75个,帮助50余群众解决了现实生活中的危难和求助。

(作者系崇阳县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要道口视频监控系统为支撑的科技防控体系,密实了社会面防控。今年以来,全县通过巡逻抓获现行嫌犯28人,破获各类案件61起。

四、全力沟通约谈,解决群众“关心事”。一是创新联系渠道。邀请社区、企业和“两代表、一委员”开展“开门评警”活动,实地参观公安指挥大厅、办案区、刑事侦查技术室,诚恳征询他们对公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依托公安微博等互联网平台,加强与群众的互动交流,赢得群众对公安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二是坚持常态化走访。组织民警深入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居民、村民家中,征求意见,了解群众需求,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开展便民利民服务。三是关爱帮扶解民难。主动深入辖区摸清辖区贫困户、孤寡老人、失学儿童等弱势群体基本情况,做到平时多沟通、节日慰问,及时为他们解决生活中实际困难。今年以来,全局共收集意见建议213条,有效整改问题75个,帮助50余群众解决了现实生活中的危难和求助。

(作者系崇阳县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法治论坛

政法要闻

市司法局作风建设取得实效

本报讯 通讯员杜莉红、毛和平报道:“市司法局党委班子高度重视,学习工作两不误,查找问题准确全面,立行立改效果明显,民主生活会质量高,制度建设更加规范。”20日,市委第九督导组在参加市司法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总结大会上,点评了市司法局的“六大特点”。

今年2月以来,市司法局党委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规定动作做到位,自选动作创特色,取得了明显成效。

局党委梳理了42条“四风”问题清单,带头整改,杜绝了公费旅游,减少了公务应酬,规范了公务用车。截至9月,局机关三公经费累计支出31.43万元,同比下降30%。

为“4·10”专案搞好法律服务,为专案的开庭、审理、宣判顺利完成作出积极贡献;制定完善了目标责任管理等一系列制度,办理公证与去年同期相比实现了业务量翻番、收入翻番,服务质量显著提升。

通山公安擒获公安部督办逃犯

本报讯 通讯员肖斌、吴鑫报道:10月11日,通山县公安局南林派出所所在辖区一大理石矿开展治安清查行动时,发现流动人员李某系公安部督办、涉嫌非法买卖爆炸物的网上逃犯,并现场将逃犯李某抓获。

2012年6月的一天,河南籍犯罪嫌疑人李某在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向他人购买约1吨重的炸药,涉嫌非法买卖爆

炸物犯罪。到案后,同年10月,李某因病被采取取保候审强制措施。一审判期间,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多次传唤李某,李某无正当理由拒不到案。今年3月,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李某转捕、追逃。今年6月,李某被公安部缉枪治爆专项行动办列为督办逃犯。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已被移交给安徽滁州警方审查。

通山检察院帮扶社区矫正人员

本报讯 通讯员肖斌、吴鑫报道:10月11日,通山县检察院积极与司法、民政、社保等部门联系,加强对矫正人员进行法制、思想和社会公德教育,通过教育感化,提高了社区矫正人员思想素质和法律知识水平。该院检察官深入社区开展帮教涉罪未成年工作的情景。

今年以来,通山县检察院积极与司法、民政、社保等部门联系,加强对矫正人员进行法制、思想和社会公德教育,通过教育感化,提高了社区矫正人员思想素质和法律知识水平。该院检察官深入社区开展帮教涉罪未成年工作的情景。

通讯员 吴一痕 摄

温泉警方集中发还被盗赃款

本报讯 通讯员严月华报道:10月18日,温泉公安分局在温泉中商百货门口举行“反盗抢、反诈骗”知识宣传及退赃仪式。

在“百日会战”期间,温泉公安分局以践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开展政风、行风评议为契机,统一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迅速在温泉辖区内掀起打击侵财犯罪破案攻坚行动高潮。该局在打击处理侵财犯罪专项行动中,做到最大限度压缩犯罪空间,

此次退赃仪式共退被骗、被盗现金584.1万元。此次活动受到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部分失主还自发送来了锦旗表达感激之情。

通山法院启用远程视频接访

本报讯 通讯员曹铭报道:10月17日,通山县法院3名信访申请人通过最高法院远程视频接访平台成功与最高法院对话,这是我市法院首次远程视频接访。

信访人成某因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对一审、二审判决不服,直接进京上访数次。在通山法院的安排下,成某3人通过远程视频接访平台向最高法院面对面表达了诉求,为他们节

约了很多时间和进京成本。今年,通山县法院加快推进涉诉信访改革,创新信访工作方式,成功开通视频接访系统,并与最高人民法院远程接访视频同步对接,实现了从走访到远程视频接访的申诉信访新模式转变,为涉诉信访群众解决信访问题提供了便捷通道,提高了信访案件的办理效率和效果,有利于社会矛盾的妥善化解。

咸通高速查获一醉驾违法行为

本报讯 通讯员贾大桥报道:10月21日晚,咸通高速公路交警大队民警在咸通高速桥收费站例行整治检查时,查获一起醉酒驾驶违法行为。

当晚19时25分,一辆黑色江铃越野车驶出收费站,三中队中队长唐二兵发现该车坐满了人,经检查发现该车核载5人,实载8人,且驾驶员